



學校安全聯絡網 3 月份通訊

【給學校、家長和同學的信】

青少年進入青春期，難免對性方面產生好奇，加上部分青少年可能對攝錄行為的法律後果缺乏清晰認知，導致發生使用手機偷拍或強行拍攝別人肖像、身體或隱私部位的事件。此類行為不僅違背社會道德，更觸犯本澳刑法。

根據《刑法典》第 191 條規定，未經他人同意拍攝其影像，不論是偷拍或強行拍攝他人，將觸犯“不法之錄製品及照片”罪，可處最高二年徒刑。

此外，在本澳對他人個人隱私進行偷聽、偷窺甚至偷拍等行為也為法律所禁止。根據《刑法典》第 186 條規定，任何人意圖侵入他人的私人生活，尤其是侵擾他人家庭生活或個人隱私，如未經同意下拍攝、記錄、獲取或洩露他人私生活，甚至偷拍他人身體隱私部位等行為，會觸犯“侵入私人生活”罪，可處最高二年徒刑。

本局在此特別提醒同學們切勿以身試法作出上述舉措，以免自毀前途。

若同學不幸遭受侵害，謹記：“錯的不是你！”，應立即將事件告知家長、老師或駐校輔導員，並儘快向本局報案求助。

本局籲請校方、家長和同學們加強警民合作，共同杜絕校園偷拍事件發生。

學校方面：

- 本局將持續舉辦主題為“預防性侵及求助方法”和“預防電腦犯罪與網絡欺凌”的公民教育專題講座，提升青少年的法治意識及自我保護能力。倘校方有意舉辦上述講座，請與關注少年組人員聯絡。

家長方面：

- 日常多留意子女使用電子設備的情況，避免他們接觸不良資訊或參與不當行為，倘發現子女遭受犯罪侵害，請即向本局報案求助。
- 若發現子女有不恰當的攝錄行為，應及時進行教育和引導，幫助他們樹立正



確價值觀，避免他們誤入歧途或受不法侵害。

學生方面：

- 切勿因一時好奇、貪玩或受同儕壓力而作出違法行為；
- 在拍攝他人前，須確認當事人同意，避免觸犯法律；
- 若發現他人有偷拍行為，應及時勸阻，並在確保自身安全的情況下儘快向老師、家長求助。

如欲了解更多不法分子的作案手法及防罪方法，歡迎瀏覽本局網頁(www.pj.gov.mo)。倘校方獲悉任何犯罪訊息，可透過“學校安全聯絡網”聯絡機制或致電(8800 5500)、電郵(nam@pj.gov.mo)及傳真(2835 6895)等方式與關注少年組聯繫，本局對校方所提供的所有犯罪訊息均作保密處理。

肅此函達，順祝

教安

關注少年組

社區警務及公共關係處

司法警察局

2025年3月24日

司法警察局
報案熱線 **993**
防詐騙
查詢熱線 **8800 7777**



www.pj.gov.mo

註：如欲了解更多本局宣傳教育的資訊，請參閱本局網頁/社區警務。